

2017年度浙江省生态环境满意度调查显示

# 逾八成受访者对环境质量满意

连续6年保持上升,比2011年提升近四成

◆本报通讯员王雯 记者晏利扬

对身边的生态环境,您满意吗?对当地政府推进环境整治,有何建议?

近日,2017年度浙江省生态环境质量公众满意度调查结果出炉。结果显示,全省生态环境质量公众满意度平均得分为78.54,较2016年同比上升1.81分。这是浙江省自2011年开展生态环境质量公众满意度调查以来总得分最高的一次,较2011年提升幅度达39.8%。

## 公众满意度

### 检验生态环保工作的试金石

生态环境质量的改善是民意所在、民心所向。组织抽样调查来了解公众对生态环境的主观满意度,自然成为检验生态文明建设工作的“试金石”。

作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的发源地,浙江省从2011年就开始实施生态环境质量公众满意度调查,是全国较早开展的省份之一。

调查由浙江省环保厅委托省统计局民情民意调查中心开展,满意度得分由两部分组成:一是公众对美丽浙江建设和环境保护工作的认知情况,权重为30%;二是公众对生态环境和污染治理的评价情况,权重为70%。

“本次调查从去年9月开始,持续将近两个月,采取固定

电话随机抽样的形式,覆盖全省11个设区市和89个县(市、区),每个县市区的调查样本数达500人(次)左右,共获取成功样本3.56万个。”浙江省环保厅生态处副处长李向华介绍,调查内容涵盖认知度、生态环境、人居环境、环境污染整治成效、环保满意度、信心度等方面,详细地展现了全省公众对生态环境质量公众满意度的情况。

此外,今年开始实施的《绿色发展指标体系》,设置了“公众对生态环境质量满意度”这一指标。浙江省环保厅经与省统计局衔接,对满意度调查问卷设置进行了微调,与国家统计局对各省进行的调查问卷设置相统一。

生态环境质量的改善是民意所在、民心所向。组织抽样调查来了解公众对生态环境的主观满意度,自然成为检验生态文明建设工作的“试金石”。

## 家乡生态环境

### 超八成调查对象表示满意

蓝天碧水又回到身边,是浙江老百姓对过去一年身边环境最直观的感受。“铁腕”治气,连获“大气十条”考核国家优秀,提前两年完成国家下达的空气质量改善目标;“硬气”治水,房前屋后的小河、小溪日渐清澈,58个省控、市控、县控劣V类水质断面均已销号……

这些强有力的举措,令多数受访者对家乡的生态环境质量给予积极评价。

调查显示,社会公众对本地生态环境总体状况评价为“非常满意”的占38.8%,评价“比较满意”的占48.8%,两者合计达87.6%。其中,社会公众对水环境质量的满意率为77.8%,对空气环境质量的满意率为83.4%,同比上年有较大提升。

从田园城市到美丽乡村,2017年,浙江全省

深入开展“三改一拆”“四边三化”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城乡面貌焕然一新。调查显示,社会公众对居住和生活的环境表示“非常满意”的占40.1%,表示“比较满意”的占45.1%,两者合计为85.2%。

鲜亮数据的背后,是浙江省为改善生态环境所做的不懈努力。调查显示,84.6%社会公众对本地党委、政府在生态环保方面的工作表示非常满意或比较满意。

“浙江省开展‘811’美丽浙江建设行动,推进产业转型升级,围绕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环境问题保持严打高压的执法态势,开展四季‘铁拳’专项执法行动,推出环境违法企业‘黑名单’制度,生态环保工作得到社会公众的广泛认可。”李向华表示。

## 实实在在的获得感

### 折射社会公众生态自信

浙江省生态环境质量公众满意度调查显示,11个设区市总得分较上年有提升,各市排名基本保持稳定,而且排名结果与各市的环境质量现状基本吻合。

2017年,排名前三的设区市分别为丽水市、台州市和湖州市。排名前十位的县(市、区)分别为莲都、景宁、庆元、龙泉、浦江、长兴、天台、开化、云和、遂昌。与2016年相比,全省共有12个县(市、区)排名上升了15位以上。

满意度连续6年保持上升,这一份问卷折射出的不仅是老百姓实实在在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也承载着对建设生态浙江和美丽浙江的信心与期盼。

调查显示,社会公众对本地党委政府进一步加强生态建设和环保工作表示“很有信心”的占45%,表示“较有信心”的占41.7%,两者合计为86.6%。通过积极探索行政力量主导下的公众参与模式,政府、企业、公众共同参与、相互监督、良性互动的环保共建共享机制正在浙江建立。

诗画江南的碧波清流,日新月异的城乡面貌,已成为浙江人的自信与骄傲。

# 二十八个大气攻关课题实施方案全部通过评审

地方环保部门与科研单位共同参与课题研究

◆本报记者邢飞龙

国家大气污染防治攻关联合中心2018年首次主任办公会日前在北京召开。记者从会上获悉,28个大气攻关课题实施方案全部通过专家评审。

课题设计更加贴合当地实际情况,有利于研究成果落地

据了解,此次28个课题实施方案共分四大专题,分别为“京津冀及周边地区大气重污染成因和来源”“排放现状评估和强化管控技术”“大气污染防治综合科学决策支撑”“京津冀及周边地区大气污染对人群的健康影响研究”。

记者在参与课题研究人员名单中看到,除了牵头的相关科研单位之外,还包括了相关地区环保部门。“这样安排能带动各地的参与积极性,也能使课题设计更加贴合当地实际情况,有利于研究成果的落地。”课题组工作人员表示。

而此次在专家评审过程中,也更加凸显出了对于实施方案实际应用的侧重。在对四大专题进行评审后,评审专家均表示:“要加强现有相关技术的集成和阶段性成果在京津冀及周边‘2+26’城市的应用和转化。”

这样的变化早已不是首次。此前在山东德州举行的“2+26”城市跟踪研究现场交流会上,来自山东、天津、山西等“2+26”城市环保局主要负责人及各城市驻点工作组主要负责人共150余位业内专家参加。

山东省环保厅有关负责人在会上表示,自开展城市驻点工作以来,强力支撑了当地政府的管理决策,同时驻点城市与跟踪研究工作组之间的良好沟通与交流,也大大提高了问题解决的效率。对于这种工作模式,他还表示,希望能够进一步扩大驻点城市的研究区域范围,并建立长效工作机制,设立近期和中长期的工作计划,更有针对性地解决企业普遍存在的突出问题,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

大气污染防治课题组成立后,参与项目的专家们深入一线,积极参与各地颗粒物来源解析、大气污染源排放清单编制、重污染天气应对、应急预案修订、大气污染防治综合治理方案制定等工作。也正因此,“接地气”专家们对当前大气污染问题有了新的发现和认识。

以北京为例,去年入秋以来,硫酸盐在北京PM<sub>2.5</sub>中的占比已经降至约10%,过去一直认为燃煤排放是冬季的首要污染源,对重污染期间PM<sub>2.5</sub>的贡献可高达50%左右。但课题组对早前几次重污染过程的研究表明,火电行业超低排放改造、散煤治理和“散乱污”企业整治取得一定成效。专家们还发现,京津冀秋冬季PM<sub>2.5</sub>爆发式增长的原因可以分为本地积累、区域传输、二次转化3种类型,不同地区、不同时段,3种类型的贡献比例也各不相同。

“2+26”城市跟踪研究工作机制已经建立,大气污染防治课题成效也开始显现

在京津冀及周边区域,大气重污染成因专家会商分析、“2+26”城市跟踪研究工作机制已经建立,大气污染防治课题的成效也开始显现。而针对其他重点地区,攻关联合中心也提出了建立重污染过程专家会商和分析工作机制,提升重污染过程监测预报能力、精细化重污染成因和来源分析、应急预案的修订和实施效果评估以及建立舆情分析工作机制的工作建议框架,达到从建立重污染天气应对技术体系,到典型城市应用示范的预期成果。

此前,环境保护部相关负责人曾表示,大气污染防治课题是借鉴“两弹一星”攻关模式,聚集所有优势团队和优秀科学家,成立国家大气污染防治攻关联合中心,形成了一支1000多人的攻关队伍。实行“包产到户”的跟踪研究机制,28个专家团队目前已下沉“2+26”城市进行实地调研和驻点指导,开展“一市一策”科技支撑方面研究,同时也组建了共享的管理平台。

## 直击地方两会

# 武汉加快建设滨水生态绿城

让市民畅享高品质生活

本报通讯员杨海鑫武汉报道

湖北省武汉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近日召开。市长万勇代表市人民政府作政府工作报告时指出,2018年将坚持新发展理念,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快建设现代化、国际化、生态化大武汉。

在大气污染防治方面,深入实施蓝天年度行动方案,持续增加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巩固燃煤锅炉整治成果,推进燃煤炉窑综合整治;强化道路和建筑工地扬尘、移动源排放等污染管控;投放新能源公交车和提升液化天

然气储备能力。

在水污染治理方面,持续推进“四水共治”,坚持把修复长江生态摆在压倒性位置,实施共抓长江大保护“五大行动”,推进“大湖+”主题功能区建设;科学防洪,系统排涝,强力治污水,全力保供水,加快建设滨水生态绿城,让市民在家门口畅享高品质生活。

在土壤污染治理方面,制定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规划,滚动实施年度防治项目;加快北洋桥生活垃圾填埋场生态修复;积极推进北湖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



江苏省大丰麋鹿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科研人员日前从野外将37头幼鹿领回圈养,定期抽血进行生化分析,系统地掌握和分析麋鹿的生理指标与形态特征的变化关系,加强对麋鹿的科学保护。 周古凯摄

# 黑龙江推广城镇清洁取暖

哈尔滨率先试点天然气和电供暖

本报记者吴殿峰哈尔滨报道 黑龙江省日前出台了《关于推进全省城镇清洁供暖的实施意见》,其中提出将以哈尔滨市为清洁能源供暖试点,率先推进天然气供暖和电供暖。全省城市城区明年清洁取暖率达到60%以上,2021年清洁取暖率达到80%以上。

据悉,黑龙江省物价局已经出台了“煤改电”用户的峰谷电价。截至目前,黑龙江省“以电代煤”清洁供暖项目共有6393个,覆盖全省37745户供热用户,供热面积340.7万平方米,供电总容量26.4万千瓦安,年用电量3.5亿千瓦时,每年减少燃烧散煤11万吨,而且取得了显著的环境效益。

黑龙江省提出,具备改造条件的燃煤热源应当尽快实施超低排放改造,鼓励采取第三方提供改造、运营、维护一体化服务的合同能源管理模式实施改造。不具备超低排放改造条件,但具备替代条件的燃煤热源,应因地制宜采用工业余热、天然气、电能、可再生能源等清洁热源替代,或并入已实现清洁化的城市集中供暖管网。城市主城区、城乡接合部及城中村要结合旧城改造、棚户区改造以及老旧小区改造等工作全面取消散煤取暖,采用清洁化热源供暖。

以哈尔滨市为清洁能源供暖试点,率先推进天然气供暖和电供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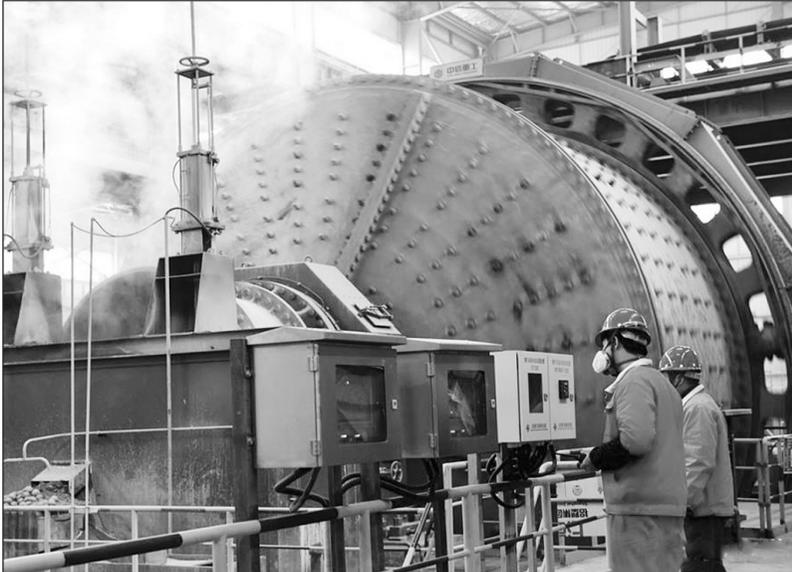
# 陕西大力发展地热能供热

力争到2020年达800万平方米以上

本报记者肖颖 通讯员傅博报道 陕西省环保厅、住建厅、发改委等6部门近日联合印发《关于发展地热能供热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意见》),以降低城镇采暖、生活热水等对常规能源的消耗,减轻环境资源压力,提高城乡建设清洁采暖、治污降霾能力。

《意见》部署了5项工作任务:加强地热能供热的统筹指导,加快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建筑绿色能源体系,组织编制地热能供热专项规划,坚持地热能供热技术的多元化发展;推动新建建筑地热能供热,鼓励大型公共建筑、商品房等工程项目,采取地热能供热,提高地热能供热系统工程质量和供热效率;大力发展中深层地热能采暖,加强地热能开发利用与市政集中供热的协调和对联网,科学开发中深层地热能资源;提升浅层地热能发展水平,建立完善浅层地热能市场体系;建立完善工程应用标准,培育和完善的浅层地热能市场,加强地热能清洁供热能力建设。

《意见》明确,陕西省将建立政府、企业、社会多元化投资机制,建立完善税费政策,开放城镇供热市场准入,以推动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力争到2020年,全省建设地热能供热规模化应用试点示范区3~5个,发展地热能供热800万平方米以上。



总投资20亿元的大型现代化矿山——安徽铜冠(庐江)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目前正在兴建设中,年产330万吨的自动化铜矿采选生产线已投入试产,预计今年6月正式投产。该矿采用先进的工艺技术,选择无轨化、液压化、节能化、自动化的采矿设备及大型、高效、低耗、少污染的选矿设备,注重节能减排、环境保护,努力构建现代化绿色矿山。 中国日报图片网供图

# 重庆发布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

由低到高依次启动蓝色、黄色、橙色、红色预警

本报记者聂廷勇 实习生惠凤萍重庆报道 重庆市政府办公厅日前发布了空气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据此,重庆市将根据空气重污染天气的发展趋势和可能造成影响的严重程度,由低到高依次启动蓝色预警、黄色预警、橙色预警、红色预警,并采取相应的强制性污染减排措施。

据悉,预测AQI日均值>200

将持续1天,且未达到高级别预警条件时,发布蓝色预警。预测AQI日均值>200将持续2天及以上,且未达到高级别预警条件时,发布黄色预警。预测AQI日均值>200将持续3天,且出现AQI日均值>300将持续1天,且未达到高级别预警条件时,发布橙色预警。预测AQI日均值>200将持续4天及以上,且出现AQI日均值>300

将持续2天及以上,或预测AQI日均值>500将持续1天及以上时,发布红色预警。

预案指出,蓝色和黄色预警每8小时,橙色和红色预警每4小时,通过市和区县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平台以及广播、电视、网络、报刊、微博、微信、商圈大屏幕等向受影响区域公众发布,告知公众空气质量状况和变化趋势,引导公众主动采取自我防护措施。

此外,达到空气重污染天气预警启动条件时,监测值班人员要24小时在岗,加强监控,对空气重污染天气可能发生的时间、地点、范围、强度、移动路径的变化等情况及时作出预测预报。

# 四川将督办污染源普查

滞后市县要被点名通报批评

本报记者王小玲成都报道 记者从四川省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培训暨推动会上获悉,四川省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将对有关市(州)、县(市、区)的污染源普查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检查和督办,对工作滞后的,要点名通报批评。

四川省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

领导小组办公室、省环保厅核安全总工程师董晓辉指出,要充分认识做好污染源普查工作的重要性,按照统一部署,加强协调配合,扎扎实实把普查方案落实到位。

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各市(州)污染源普查领导小组要切实担负起领导和组织本行政区域内的污染源

普查工作,加强检查指导,对普查工作中遇到的各种困难和问题,及时采取措施,予以解决。

精心做好各项准备。各市(州)要把时间节点,尽快制定本地区污染源普查实施方案,成立污染源普查工作机构,完善工作制度,建立部门协作配合工作体系,做好普查信息系统建设以及其他准备工作。

充分利用现有成果。要充分利用相关部门现有统计、监测和各专项调查成果,借助购买第三方服务和信息化手段,提高普查效率。充分发挥科研院所、高校、环保咨询机构等社会组织作用,鼓励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普查工作。